附件

潍坊综合保税区公开招聘区属国有企业部分岗位工作人员岗位表

| 招聘岗位 | 招聘人数 | 专业要求 | 学历要求 | 其他资格条件 | 备注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国有企业  副职 | 2 | 专业不限 | 本科及以上 | 1.年龄在40周岁以下（1984年3月1日以后出生）；  2.具备下列条件之一：①现任或曾任县级及以上一级国企副职及以上职务2年以上；②现任或曾任市级及以上一级国企中层正职及以上职务2年以上；③现任或曾任机关事业单位副科级及相当职务职级层次及以上职务2年以上。（需工作单位出具工作证明） |  |
| 国有企业  财务总监 | 1 | 专业不限 | 本科及以上 | 1.年龄在40周岁以下（1984年3月1日以后出生）；  2.具有3年以上机关或企事业单位财务工作经历；（需工作单位出具工作证明）  3.具有会计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资格或会计师及以上职称；  4.具有注册会计师、税务师职业资格或经济、审计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资格等的优先。 |  |